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召开了第 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 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07号)核准,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10.82元,募集资金总额43,280.00万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 行费用共计人民币4,147.5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132.41万元。此款项已于2020年1月8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资金到 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 第ZE1000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

二、本次将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 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前期签订《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 投资者的权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 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 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0年1月31日,公司暂未使用募集资金以智能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



存放的情况如下所列:

存款银行	募集资金 存放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 余额 (万元)	基本存 款额度 (万 元)	存款种类、利率	期限
湖北银行宜昌猇 亭支行	19, 478. 78	14, 265. 88	50	协定存款;按季对协定存款 所对应的基本存款账户或一 般存款账户进行结息。基本 存款额度以内的存款按结息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活期 存款利率计息;超过基本存 款额度的存款按结息日中国 人民银行公布的协定存款利 率计息。	12个月
招商银行宜昌分 行葛洲坝支行	19, 653. 63	19, 663. 66	50	智能通知存款;基本存款额度以内的存款按活期存款账户约定的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超过基本存款额度的存款按下列方式计息:满7天的,每天按年化利率2.025%计息;不满7天的,每天按年化利率1.2%计息。	12个月

注: 募集资金余额包括暂未使用的募集存放金额及相关利息。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智能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暂未使用募集资金以智能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进行现金管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了健全的业务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协定存款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的相关意见

1、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开展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智能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进行现金管理,并根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有助于提高募集



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智能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智能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进行现金管理。

2、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智能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上述事项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了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智能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六、 备查文件

- 1、《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4、《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将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4日

